

影像的傳達功能

陳錦忠

國立台東師院講師

西班牙塞維亞大學藝術學院博士候選人

影像與視覺藝術的釐清

在過去歷史上被發現的圖畫或雕刻，幾乎都可能被認為是藝術。從史前拉斯哥(Lascaux)的洞窟壁畫，埃及繪畫和象形文字，中國佛窟裡的雕塑和壁畫，羅馬凱旋門和紀念柱上的浮雕，拜占廷的馬賽克，到文藝復興和巴洛克時代的濕壁畫等等，這些先人的遺產，在今天，都已被當成可以放進美術館的「藝術品」。當我們面對這些所謂的「藝術品」時，實際上已被強制要以「美」的眼光來認識它們，但是進一步的探究其原始的主要功能時，可以發現這些先人所遺留下來的作品，最初並不是以所謂的「藝術」作品為目的，而是具有記錄或傳達這些訊息的功用，它們是視覺訊息，是人類能感知的「影像」(immagini)。

郭布利希(E.H.Gombrich)對於藝術的起源如此解釋：「我們若設法進入這些創造超人偶像者的心理

狀態，便會領悟到早期文明的形象塑造，不僅與法術和宗教有關，同時也是最初的書寫形式。……但若想明瞭藝術的故事，則得時時牢記，圖畫與文字一度曾是真正的血親。」(Gombrich 1989,p30)他以圖畫影像的觀點來說明藝術本來的目的，認為人類在學會使用文字以前，便已經了解如何運用影像來傳達。

關於影像，通常有兩種方式的認定態度：一、認為是傳統的視覺藝術作品，就是與美學有關可以賞心悅目的視覺藝術；二、是用來傳達一些訊息，但並不侷限於藝術的範圍，如同由大眾傳播所散佈出來的非美學目的的視覺訊息。

在即將進入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可以說是「影像文明」的時代，其特色是影像的廣泛使用和它的無所不在，尤其是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包括報紙、雜誌、書籍、漫畫、廣告、電影和電視……等等，影像的運用幾乎達到泛濫的程度。當我們面對生活環境中這種如排山倒海

似的影像時，絕不可能全部把它們當成是藝術訊息，也不能一味的接收，而是需要加以選擇，也就是必須具有閱讀影像的能力。

至於如何來閱讀影像，首要的就是了解它的傳達功能，也就是它的目的。功能的模糊，常常會使人不知如何閱讀，或導致不正確的閱讀方向和錯誤的結果。這個功能的分析，引導我們看待作品的態度和方法，例如：我們常懷疑埃及壁畫的一成不變風格可以算是藝術嗎？而當我們面對一則廣告時，它所傳達出的訊息是「美」的，或是具有所謂的意識型態，還是清楚的表現出商品特色或功能？一個好的藝術作品可以成為具有說服力或有效的廣告嗎？這並非只是單純的視覺藝術欣賞的問題而已，更是廣泛的影像閱讀的問題。

雅克布遜傳達模式

什麼是傳達？傳達又是如何產生的？人類是群居的動物，自古以來我們的祖先無法離群獨居，而只要人類聚集一處共謀生計，自然而然就會有某種傳達行為產生。

傳達(*comunicazione*)是指在不同的個體間建立起關係，它在不同的使用場合有其不同的意義。例如在交通的領域裡它是運輸的意思，而對新聞媒體而言是傳播，在對話中是溝通，而在人類文化的領域裡，就是傳達。概括而言，傳達是在分開的人、事、物間建立一種連結，它可以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在這個連結中傳達伴隨著訊息，也就是資訊的傳遞，它透過各種工具和媒介來執行，例如電話，手勢，色彩……。

現代的傳達方式可以是單一語言的，例如單獨的使用一種文字、影像、手勢、聲音……等，也可以是同時使用多種語言，例如戲劇、電影或是當代的某些藝術，已是多種語言的綜合體。在今天的環境裡，只使用一種語言的閱讀方法已不敷使用，所以必須要具備有對任何語言解讀的能力，如此才能得到完整和均衡的文化素養。傳達的觀念具有語言共通的開放性和和統合性，所以非常適合任何語言的閱讀和製造。

雖然視覺藝術和環像有其範圍上的區別，視覺藝術帶有它獨特的「藝術性」，但是如果加以閱讀，則它必須是可以分析的，如此可以幫助我們對它的深入了解。而借助符號學(*Semiologia*)，更可以分析視覺語言的文法、元素和結構，尤其是雅克布遜(*Roman Jakobson*, 1896-1982)的傳達模式更適合對視覺語言的分析。

雅克布遜於1960年在由西貝

克(*T.A.Sebeok*)主編的*Style in Language*提出了〈語言的和詩的〉論文，首先建立傳達行為中的構成要素，確立了雅克布遜傳達模式(*Jakobson*, 1992 p.185)，是由一些術語來組成：

情境 (*contesto*)
訊息 (*messaggio*)
傳送者(*mittente*) 接收者(*destinatario*)
接觸 (*contatto*)
符碼 (*codice*)

介於傳送者和接收者之間的接觸，物理性的管道和心理上的連接，如此得以建立和聯繫傳達；而傳送者傳送訊息給接收者，他認識到訊息必然指涉外在的事物，稱之為情境，而他們之間必須擁有共通的符碼，是訊息構成意義的體系，利用這個符碼，對於訊息傳送者得以編碼(*codificare*)，而接收者得以解碼(*decodificare*)，來完成訊息的傳送。

傳送者：負責傳達，將訊息符碼化並傳送之，它可以是人或機器或東西。對傳送者而言，傳達可以是有意志(*intenzionale*)或無意志的(*non intenzionale*)，大部份的人為傳達是有意志的傳達，但有些如打噴嚏、睏倦的表情則是無意志的，但是有意志傳達的經驗基礎可能是建立在無意志傳達上面。

接收者：訊息的目的地，是有特定對象的，需透過解碼的操作來翻譯，而並非只是消極的接受訊息。以埃及文化為例：埃及人是傳送者，我們是接收者，而埃及文化就是訊息了。今天的我們是廣大訊息的接收者：例如，街上的廣告，交通號誌，電視節目，廣播……等等，甚至包括正在閱讀這篇文章的你(妳)。

接收者在收到訊息時能即時的回饋給傳送者，或者傳送者同時也

可以是接收者的另一個接收者，這就是所謂的雙向傳達，最典型的雙向傳達就是人與人之間的談話。視覺傳達則是單向的，因為它需要利用其它媒介的傳達，它特別存在於言談中的手勢，說話時需要有意志的言詞並佐以無意志的手勢來加強傳達的意義，它是屬於雙向傳達的，同時還使用許多人類感官可感知的其它語言。

訊息：根據特定符碼的結構所傳送的資訊數量。

情境：指出傳達運作的真實現象的複雜性，是與傳送者、接收者的運作條件，會決定傳達的作用。傳達在社會脈絡中產生，它是依循社會的共用語言、習慣和環境。

傳達的意義會因接收者的文化情境而產生適合或不適合的現象，如白色在西洋和中國禮俗中所代表的意義正好相反，而特定的場所常有特定的接收者，例如在國家音樂廳聆聽音樂的愛好者。此外，被環境和地理因素所影響的訊息較易被理解，例如中國北方和南方畫派的風格有極大的不同，最主要是受到地形和氣候的影響。

在今天訊息如此發達的時代裡，與其它異文化的交流是不可避免的，尤其是媒體的進步，漸漸的融合，而產生文化的多元性，為了能正確閱讀一個訊息，接收者必須情境化(*contestualizzato*)，例如要欣賞美國影片，必須先對美國有所了解才行。以異時性的方式我們可以了解各時代對色彩、構圖、題材、觀念……的使用，以及受到歷史文化影響的程度。

接觸：可以傳送訊息的物理設備或工具來建立傳送者和接收者的關係，或稱為管道，可以是多元性的(報紙、廣播、電視……)，主要有光波、聲波、電波、電話線、神經系統等。在各個時代因經濟、技

術的關係而不同，也影響訊息的效率和準確性。

媒介基本上是指將訊息轉換成符號(segno)，並可在管道中傳送的技術或物理方法。可以分為三類：

一、現場媒介：例如聲音，臉，身體等等，其傳達作用被限制在當時、當地。

二、再現媒介：例如圖書、繪畫，攝影……等，它可製造出現場媒介的記錄，也可獨立於傳送者存在的文本，生產傳達的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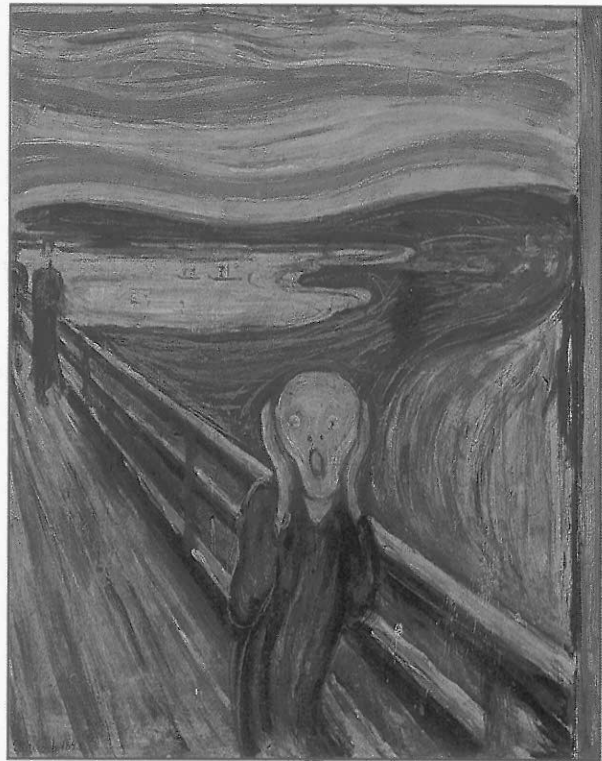
三、機械媒介：使用機械管道，需要較多技術性的幫助，但反而更容易受到噪音的干擾。

在管道中往往會出現所謂的「噪音」(rumore)，或稱干擾，它是指在傳送和接收過程中，來自於非訊息來源所想要傳達的任何外來訊息，它會影響傳達的作用，例如照片的失焦，光線的昏暗會造成對影像閱讀的干擾，但這種視覺上的「噪音」有時也會變成一種風格或訊息，例如：圖畫裡的朦朧使景象看不清楚，但這也是一種美感。

符碼：符號的單位是由符碼的規則組成，如此傳送者才能建立訊息的意義，我們必須透過這種符碼的連結才能實現和傳遞無數的訊息，而且傳達的作用只有在接受者和傳送者有共同的符碼，同時都認識這個符碼才能進行。符碼是可教育的，例如印象派強調光影而忽略形體的這種規則，在剛出現是不被大眾接受，而今天已被廣泛使用近乎通俗。

影像的傳達功能分析

首先我們必須指出由布勒(Karl Buhler, 1879-1963)在 1933 年所建立的三種語言功能：情感的、企圖的和指涉功能(Rodrigo, 1989 p.59)



▲圖一 情感功能：孟克〈吶喊〉

。這三種語言功能中的情感是和傳送者有關，企圖功能是和接收者，而指涉功能就是所談的人或事物。

雅克布遜配合他的傳達模式，每一種因素決定一種不同的功能，所以將語言功能增加為六種，並且是互相對應的：

情境 (指涉功能)	
訊息 (詩意功能)	
傳送者 (情感功能)	接收者 (企圖功能)
接觸 (社交功能)	
符碼 (後設語言功能)	

一、情感功能(emotiva)：用來描繪訊息和傳送者的關係，表達其在傳送訊息時的情感、心靈狀態、地位、階級，這些因素使訊息具有個人色彩。它是情緒性的和主觀的，臉部表情和說話時的聲調、語氣是最直接的表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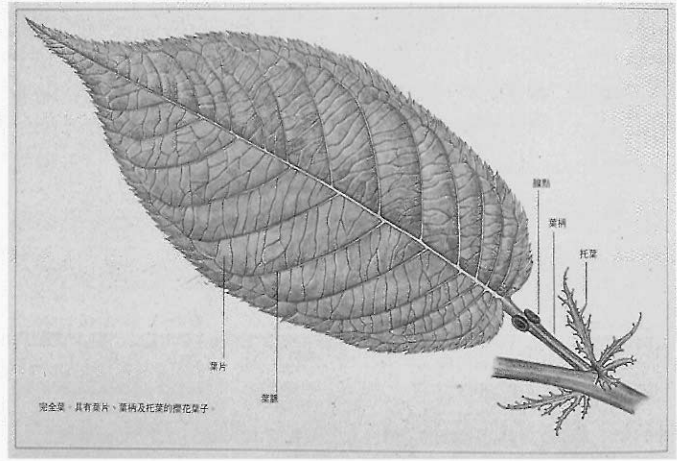
此功能在現代藝術潮流裡常被

當成主要表現，從象徵主義到浪漫主義，從表現主義到非形象，現代藝術家強調個人主觀意識，表現內心壓力和感覺，與傳統相較更為強烈和突出。特別的是在抽象表現：完全放棄以藝術指涉具象物體或形體，利用形、色、線條來顯示最純粹的個人感受，例如帕洛克(J. Pollock)的奔放和恣意的滴流作品。或在具象的形體中，以人物臉部表情和肢體語言，或以色彩、光影表現出感覺或心靈狀態、歡樂、悲哀、厭煩、憂鬱和孤獨，又例如孟克(E. Munch)的〈吶喊〉(圖 1)：晦暗和對比的色彩，個人獨特的筆觸，強烈的表現出孤獨和苦悶。

二、企圖功能(conativa)：是訊息在接收者身上所產生的效果，它是勸說的本質，具有得到反應的目的，在文法的表達裡是呼喚與命令，以廣告的表現最為明顯。為了



▲圖二 企圖功能：禁上抽煙標誌



▲圖三 指涉功能：植物圖鑑上的插圖

避免接收對傳達的消極感受，傳送者企圖影響或說服接收者，影像通常由一個目的來製作，或是有意志的傳達。其中以指示標誌和商業廣告使用最多，例如禁上抽煙的標誌(圖二)，對人們有嚴格的遵守和不可通融的強制；而廣告有時表面是資訊或美感功能，但最重要的是企圖刺激消費者的購買慾望和行為。

三、指涉功能(referenziale)：是明晰的和認識的，朝向所指涉的情境，可以說是嚴格性質的記錄訊息內容，是客觀和認識的，具體而清楚的探索訊息的真實意圖。是科學、體育活動、技術、故事和社會新聞中的主要作用，其影像裡常是再現的影像。在視覺藝術裡的肖像畫、風景靜物寫生、故事圖畫、風俗畫和建築繪畫，或寫實性的雕塑，以及有較高忠誠的再現的攝影。但指涉功能不一定是絕對的視覺寫實，有時是超乎真實世界的視覺經驗，例如在植物圖鑑上的插圖(圖三)，詳細地描繪樹的結構，或是指供資訊的地圖等。

四、詩意功能(poetica)：是訊息與其本身的關係，為了訊息上的另一個訊息，是美學上的，但不一定是像詩才有詩意功能。是影像本

身的形式、色彩、光線和構圖等的特殊效果，而求得美感的訊息，是視覺藝術的主要功能之一，如席德進的〈樹〉(圖四)。美學的，是藝術作品的特色，但為什麼是「美」，在各個文化中的解釋都不盡相同，「美」必須是由各個時代和地域的美學經驗來認定。

五、社交功能(fatica)：使傳送者和接收者之間的管道暢通，並扮演觸媒的角色，用以連結物理和心理兩個層面，用來建立、延續和中斷傳達，確保傳達管道的暢通。為了建立和接收者的接觸，也就是傳達作用裡的管道或媒介，在商業行為裡使用最多，通常以強烈的色彩，怪異的圖文，或是大家所熟悉的知名人物，來吸引觀眾的注意並在環境中凸顯出來。例如雜誌上的身材惹火封面女郎，或廣告裡誇張且近於荒誕的圖形(圖五)，與內容的真實性，並無關連，這種功能常是虛假而不真實，但接收者已習以為常。

六、後設語言功能(metalinguistica)：是凸顯和指認所使用的符碼，常出現在為了證明其所用的符號，就如雅克布遜所指出：「現代邏輯對語言區別為兩個層面：對

象語言，說的是一個對象；後設語言，說的是語言本身。」(Jakobson 1992, P189)。此功能是符碼本身的分析或解釋，例如在語文裡是藝評，在視覺語言裡則是色彩、構圖等的分析。畫框也具有這種功能，它確定了所使用的符碼，標示一幅極端寫實的畫是一張「畫」而不是真實，雖然在視覺現象是相同的，但是以繪畫符碼所製造，如此可避免和真實環境的混淆，馬格利特(R. Magritte)的〈人為狀況〉(圖六)，就利用了這種關係而有超現實主義的效果。

對於這六種功能，賀波爾(Olivier Reboul)在其著作《語言和意識型態》(Langage et Idéologie)，對雅克布遜的模式的一項功能再附加一種價值(Rodrigo, 1989p61)。

情感功能的「真誠」價值，不在乎是真是假，而是真誠或欺騙，全看傳送者的企圖心，重要的不只是說的是什麼，還要是什麼人說的；詩意功能，和「美」的價值相對應，也就是所謂藝術的主要功能，當然有美的題材，但其價值通常是由美學來評斷；企圖功能發展出「合法」的價值，說明那些是合法和



▲圖四 詩意功能：席德進〈樹〉(局部)



▲圖五 社交功能：PIRELLI的Drago輪胎廣告



▲圖六 後設語言功能：馬格利特，〈人為狀況〉

不合法來強制接收者，傳送者必須具有要求實行具體行動的足夠能力；指涉功能具有要求所指涉的「真實」，讓訊息是正確的；社交功能是屬於「教育」的價值，在社會上很多教育強調是維持和別人之間的關係，例如「幸會！」並非表示內心的真正高興與否，也不代表真實或虛假的問題，而是個人教養的問題；「修正」是後設語言功能的價值，為了指出是否正確或不正確的

圖表一：影像的主要功能分析

	海報：彩虹女	書法：自敘帖
情感功能	●	●●
企圖功能	●●	○
指涉功能	●●	●
詩意功能	●	●●
社交功能	●●	○
後設語言功能	○	●

※註：●●表示主要，●次要，○不重要。

使用符碼，它指引確定符碼的正確使用。

賀波爾擴大了雅克布遜的語言功能在傳達動作中的價值，也就是在文化社會裡的使用意義。

影像的主要功能

雅克布遜指出：「有時這些不同功能是分開地來操作，不過一般是像一束若干個功能在一起。這一束功能之間的關係並非是簡單的堆積在一起，而是一種等級的排列，所以必須先了解那個功能是主要的，那些是次要的(Jakobson, 1992p8-9)。」事實上在一個語言的陳述裡

，不能斷定它只具有一種功能，而是可以找出多種功能，和確定一個主要的功能。功能是相對的「量」的問題，根據在述說裡的劑量，也因量然後才可以來區分各種或主要功能。

現在使用不同領域的影像來作功能性的分析，以海報〈兒童劇：彩虹女〉和懷素的〈自敘帖〉的書法為例，分析影像中的各種功能(圖表一)。

海報〈兒童劇：彩虹女〉(圖七)：它在情感上可以是感動人的，引起觀者的共鳴，但有時候是冷漠和嚴肅的，特別是在官方海報；企圖功能當然是最主要的，希望別人前往觀賞；指涉功能對文字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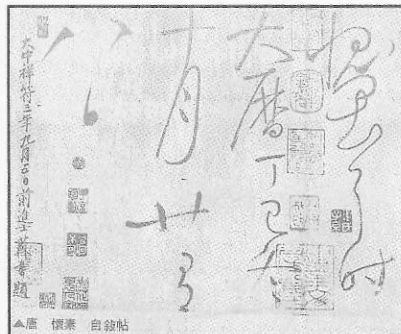


▲圖七 海報〈兒童劇：彩虹女〉

是絕對的，因必須提供正確的訊息內容，而影像則不一定要具有指涉作用，尤其當它擔任社交功能時，常與指涉無關；詩意功能，當然是愈美愈好，但與效果沒有絕對關係；社交功能，能夠吸引大眾的注意，在繁多的媒體訊息中是必要的；後設語言功能在此並無其必要性。

書法〈懷素的自敘帖〉(圖八)：書法本是語文語言，因它的結構和線條特性而兼跨影像領域，但著名的書法作品很少被當成文章看待，而是視覺藝術。他以醉僧聞名，強調的是個人情緒的流露，有著縱橫不群、迅疾駭人的感覺；這幅自敘帖，如果以資訊的觀點是有點困難，因太注重其龍飛鳳舞的線條，也就是壓抑它的指涉功能而加強其詩意功能；它的書寫形式，有別於一般文字，這種風格已成為另一種新的符碼——狂草。

傳達功能並非是一成不變的，功能會因時空和文化環境而不同，在美術館的埃及壁畫、商周青銅、聖母像……等讓人讚嘆的「藝術品



▲圖八 懷素〈自敘帖〉(局部)

」，其原始主要功能並不是美或感性，而是因人們的歷史轉移和時代變遷而改變了它本來的功用和對人類的價值。

影像傳達功能對視覺閱讀的意義

一、對藝術和非藝術的正確閱讀和評鑑

以藝術的標準放在所有的影像是件危險的事，它扭曲語言的功能和對藝術的過度膨脹。面對影像的第一個動作，要先了解其目的，才能選擇欣賞的標準，避免規則的濫用，因為訊息的評鑑，端賴其價值和效果是否合乎功能而定。

二、傳達因素的分析，有利於閱讀和製作

影像的傳達，並非只是單純的傳送者將訊息傳達給接收者，它是複雜但又是可跡可循的，雅克布遜傳達模式可以解決這方面的問題。傳達時的思考要素，如接收者，符碼認識程度、如何建立管道……及有效的傳達必先了解它的功能，讓我們依確定的符碼製造訊息置於確定的情境和透過確定的管道來傳達，接收者在如此環境下得以解碼。

三、語言的開放性，有助於視覺藝術分析

雅克布遜的模式發現了語言並非只是傳送資料，它傳達的豐富性是複雜和迷人的，而不是終結的或封閉的系統，這種語言的開放性非常有助於視覺藝術的分析。以傳達功能分析對象時並不侷限於單一的一種語言，符碼的觀念更能接受多種語言的同時使用；傳達是建立在文化和各種語言的作用基礎上，而每種語言各有其一種或多種符碼。因此它的開放性和可變性可以應用在大眾傳播上，有助於今天龐雜影像的閱讀。

參考書目

- FISKE John 著，張錦華等譯，傳播符號學理論。遠流出版，台北，1995。
- GOMBRICH E.H.著，雨芸譯，藝術的故事，聯經出版，台北，1989。
- JAKOBSON Roman.(1963), Saggi di Linguistica General. Feltrinelli. Editore, Milano, 1992.
- MONTANER Pedro.MOYANO Rafael. C'omo nos comunicamos ? Del Gesto a la Telem'atica, Alhambra Longman, Madrid,1995.
- MORO Walter. Guida alla Lettura delle Immagini, Editori Riuniti, Roma, 1987.
- RODRIGO ALSINA Miquel. Los Modelos de la Comunicacion. Editorial Tecnos, Madrid, 1989.